

达州市教育局文件

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达市教〔2022〕108号

达州市教育局 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科（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达州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市场监管分局，达州东部经开区社会事业局、东部经开区园区法治局，市教育直属学校、市管民办学校，市政府机关幼儿园：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中小学生校服管理，保障广大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维护学生及其家长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省有关中小学生校服管理的政策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强我市中小学

生校服管理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加强宣传，提高认识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等各个环节。优质、合体、美观、舒适的校服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校园文化的重要载体，是规范学生日常行为、加强学生品德教育的重要举措，是展示学生风采风貌、培养团队意识、传播平等精神的有益方式，是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积极探索。规范中小学生校服管理，严格选用程序、标准，科学设计、使用校服，保证校服产品质量和安全，不断满足学生对美好校园生活的向往，是维护群众利益、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必然要求。各地各校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校服宣传，严格校服选购，杜绝学生校服存在的质量不高、款式陈旧、含棉量少以及采购中的腐败问题，充分发挥校服育人功能，引导学生爱美尚美创造美，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坚持原则，公开透明

(一)依法依规原则。校服供货企业要严格依法进行登记注册，确保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校服选用要严格按照规定流程组织实施，确保选用行为合规有效。

(二)公平公正原则。任何部门不得违反市场原则采取“定点”、“定商标”等方式干涉交易，要切实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切实保障校服选用公平公正。

(三)自愿购买原则。坚持学生(家长)自愿购买的原则，

任何学校（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要求学生（家长）购买校服。

三、明确职责，各司其职

（一）教育部门职责。履行校服采购、选用监管职责，结合实际制定校服管理方案或细则，对校服采购、选用和管理列出负面清单，加强对校服选用工作的指导监督；建立校服采购、选用“红榜”和“黑名单”制度，每年将市场监管部门校服抽检情况进行通报；每年向市场监管部门提供校服供货企业名单，协调处理校服管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建立校服评价反馈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校服满意度调查；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县（市、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辖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

（二）监督部门职责。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校服生产流通环节开展产品质量监管，督促供货企业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指导专业质检机构，依据国家相关标准，每年组织开展生产、流通领域校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将抽查结果通报教育主管部门；依法查处校服产品质量等违法行为。

（三）选用学校职责。学校承担校服选用主体责任，积极配合校服选用组织，严格规范程序，依法公开采购，认真组织评审，确保质优价宜；配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开展校服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加强校服管理，结合实际制定校服穿着规范。

（四）选用组织职责。负责校服的选用、采购、监督等工作，充分尊重和吸纳家长在校服选用中的意见建议。

（五）行业协会职责。建立完善校服团体标准，提高行业质

量意识和自律能力，促进校服款式优化和质量安全提升。

(六) 供货企业职责。严格执行中小学生校服国家相关标准，承担产品质量主体责任，按批次提供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成衣质量检验合格报告。

四、严格流程，规范选用

(一) 征求选用意向。学校应进行深入论证，确定是否启动校服选用工作。要与学生（家长）充分沟通，通过向拟选用校服的全体学生（家长）发放《学生校服统一选用征求意见书》（附件1）等方式广泛征求学生（家长）意见。同意意见数达到学生总数的80%及以上的学校才能统一选用。学生有特殊原因不愿意购买校服的，可向学校提出申请，学校应予以同意。

(二) 成立选用组织。确定统一选用校服意见后，学校应成立由学生代表、家长代表、校方代表、监督代表等为成员的校服选用组织，其中学生和家长代表人数不低于80%。校服选用组织可结合实际，分设领导小组、工作小组、监督小组等工作组，负责发放统计《学生校服自愿认购单》（附件2），开展校服选用、采购、监督工作。

(三) 确定选用方式。校服选用组织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采购相关规定采取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方式采购校服。

(四) 发布选用公告。校服选用组织结合自身需求和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编制采购方案，方案应包括校服款式、价格、面料、

版型、采购规则、采购方式等内容。根据方案形成公告，授权学校公开发布。

(五)考察供货企业。供货企业根据采购公告提供相关资料，校服选用组织对其资格性及资料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并做好深度调研。可实地考察校服供货企业资质、质量保障能力、售后服务水平、社会信誉度、企业承担社会责任能力等，夯实采购工作基础。为保证公正性、竞争性，参与企业不少于3家。

(六)确定供货企业。校服选用组织坚持“质优价宜”“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按照确定的采购方式组织评审确定供货企业，校服选用组织不得指定供货企业。优先采用综合评分法，防止校服企业低于成本报价中标或为降低成本拉低质量。授权学校或邀请经考察符合条件的供货企业在校园醒目位置，或通过校园网、学校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对外公示供货企业、校服款式、质量标准、采购价格、采购流程、采购结果等，接受社会监督。

(七)签订供货合同。校服选用组织授权学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与确定的供货企业签订合同，合同应包括执行标准、质量、价格、数量、品质鉴定、样衣封存、售后服务和违约等条款。校服选用组织不得签订校服采购合同。合同服务期原则上不得超过3个学年。

(八)严格供应验收。校服选用组织依据T/SCZXXHQ001《校服(园服)采购与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负责校服验收工作，如实填报《学生校服选用验收表》(附件3)，留存学校备查。

校服供应和验收实行“台账”和“明标识”制度，供货企业提供齐全的成衣合格标识，并有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当批次成衣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建立校服留样封存制度，每批次产品由校服选用组织随机抽取不少于2套/件留样，授权学校封存1年。学校应当积极配合管理部门开展校服质量监督抽查工作。鼓励实行“双送检”制度，供货企业和采购单位均抽取一定数量校服送法定机构检验，检验费用不得向学生和家长收取。

(九) 做好售后服务。供货企业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做好“三包”(包退、包换、包修)售后上门服务。对存在安全风险、质量缺陷的校服产品，应及时提供维修、退换、召回等服务，供货企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进行赔偿。情节严重的，校服选用组织应及时授权学校向相关部门举报，依法查处。

(十) 实行备案制度。校服选用组织授权学校在校服选用前后均应及时向教育主管部门备案，选用前报《采购方案》，选用结束后填报《学校学生校服选用备案表》(附件4)，同时附《校服采购合同》。各环节相关工作资料留档备查，鼓励通过信息化方式进行归档管理。

五、稳控管理，保证质量

(一) 稳定校服款式。学校或一定区域学校的校服款式一经选用要保持相对稳定，不得经常性更换校服款式。校服款式周期不得低于6年。重新确定新款校服，旧款校服继续适用，不得以

推广新款要求学生重新购买，增加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探索校服以旧换新、以小换大等回收利用机制，努力降低资源能耗。

(二) 限定选用周期。不得经常性为学生订购校服，中小学校服选用周期不得低于3年，毕业年级不得组织校服选用工作。

(三) 控制校服套数。校服选用应根据“适用、实用、够用”原则，充分考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居民收入水平和家长经济承受能力，按照决策程序合理确定校服套（件）数。原则上每个选用周期为1套校服（含春秋、夏装，高寒地区、学生及家长有统一选用意愿的可选用冬装），因转学、换洗、遗失、破损、身高变化等因素需要，由家长签订《学生校服自愿认购单》后可自愿购买。

(四) 挖掘校服特色。校服设计制作应坚持“安全舒适、经济实用、美观简洁”原则，深入挖掘地方文化内涵和学校办学底蕴，突出育人功能，传承民族文化，贴近地域文化，体现校园文化，符合时代特征。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和年龄特点，充分考虑学生体育运动与课间活动需要，设计制作适应不同季节的舒适性校服。推进校服创新发展，加强校服面料、功能、式样研发，开展校服遴选、研讨、设计大赛等活动，组织专业人员或学生设计校服式样。

(五) 严格生产标准。校服供货企业、学校严格按照标准生产和选用校服。校服面料、辅料、配件（料）和制作工艺等有关安全与质量应符合 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

《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有条件的地区、企业和学校可依据相关标准提高指标要求。

六、强化监管，落实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中小学生校服涉及环节多，各地应建立教育主管部门牵头，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积极主动作为，明确校服管理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加强组织协调，认真研究和解决校服管理中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着力提升校服管理工作水平和校服品质。

(二) 严格监督检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校服质量安全监管，严肃查处生产和销售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伪造或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等违法行为，对符合《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方案》规定情形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每年按全市中小学校数5%以上比例开展校服质量联合监督抽查，及时向社会公告监督抽查情况，督促不合格企业及时改正，鼓励有条件的县（区、市）探索开展校服公证检验，相关经费由财政保障。

(三) 严格收费管理。学校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教育收费政策规定，据实代收校服费用，不得委托家长委员会或校服选用组织代收取校服费用。及时主动向学生、家长公开校服代收费情况。实行先服务后付费制度，代收校服费由学校全部划转供货企业，不得计入学校收入或截留、挪用、挤占校服费用。严禁学校及其

相关人员在校服选用中赚取差价，谋取不正当利益。

(四) 加大关爱力度。鼓励校服供货企业对贫困学生、低保家庭子女、革命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儿童等家庭困难学生无偿提供校服，减轻其家庭经济负担，彰显社会责任，并可以此作为校服采购的重要参数。积极鼓励引导爱心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力量公益捐助学生校服。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由政府出资向中小学生无偿配发校服。

(五) 建立信用制度。教育主管部门根据有关部门、学校等单位反馈的情况，对诚实守信、质量优良、信誉良好、满意度高的校服供货企业纳入“红榜”并公开发布，供学校、学生及家长选用校服时优先选择。根据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查结果，建立校服供货企业“黑名单”制度，将连续两年抽检强制性标准不合格的校服供货企业列入“黑名单”，三年内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不得向其采购校服。各地教育主管部门可结合实际建立本地校服供货企业“红榜”和“黑名单”制度。鼓励相关行业协会建立校服供货企业和校服面料供货企业“红榜”和“黑名单”制度。

(六) 严肃责任追究。各地各校要将校服选用纳入廉政风险防控重点，及时排查主要廉政风险点，细化预警防控措施。校服选用组织、学校、行业等不得在为学生服务、代办有关事项过程中获取任何经济利益。对校服采购过程中，存在违反程序、弄虚作假、获取不正当利益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组织和个人，从严从重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 适用校服范围。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我市辖区范围内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义务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的公（民）办学校及为其提供校服服务的服装生产企业。幼儿园园服管理参照此《通知》执行。高等学校原则上不统一选用校服，对特殊院校及专业，如警校、航空、医学等需统一专业服装或制服的，参照此《通知》执行。

附件：1. 学生校服统一选用征求意见书

2. 学生校服自愿认购单

3. 学生校服选用验收表

4. 学校学生校服选用备案表



附件 1

学生校服统一选用征求意见书

尊敬的学生（家长）：

您好！校服是培育校园文化的重要载体，是培养团队意识、传播平等精神的有益方式，是加强学校常规管理的重要举措。学生穿着校服对贯彻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遏制学生在衣着上互相攀比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为加强学生思想品德教育，加强学校常规管理，提升校园文化氛围，我校拟统一选用校服，现征求您的意见！

学生姓名		年级		班级	
是否同意统一选用校服	是() 否()			请在相应栏中打勾√	
家长签名		联系电话			

达州市**学校

年 月 日

附件 2

学生校服自愿认购单

学校:

因_____（统一着装、转学、换洗、遗失、破损、身高变化等）需要，本着自愿购买原则，本人自愿订购校服。

姓 名		班级		性别	
身 高		体 重		年 龄	
校服尺码					
特殊体型 请说明					
夏 装	套	上装	件	下装	件
春 秋 装	套	上装	件	下装	件
冬 装	套	上装	件	下装	件
家长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学生校服选用验收表

验收项目		
验收时间		
采用数量		
采购金额		
验收内容		
验收结论	年 月 日	
验收审核	校服选用组织成员（签名）	供应企业委托代理人（签名）
	学校代章（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学校学生校服选用备案表

单位：套、元

选用学校				学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	
学校地址				联系电话		
合同企业				联系电话		
企业地址				联系人		
选用详情	夏季	男()套 女()套	款式简述:		价 格	元
	秋季	男()套 女()套	款式简述:			元
	冬季	男()套 女()套	款式简述:			元
选用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					
征求学生(家长)意见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同意”统一选用校服 意见占比	%			
是否成立 校服选用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选用组织成员 组成及人数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人 <input type="checkbox"/> 群众()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长()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人		
是否制定 校服选用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选用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input type="checkbox"/> 比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发布 选用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选用公告发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内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网上 <input type="checkbox"/> 报纸			
确定供货企业后 是否对外公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布公示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内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网上 <input type="checkbox"/> 报纸			
学校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